**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系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**

**時間：**101年3月12日(星期一)中午12:10-13：30分

**地點：**第二教研大樓D0733室

**主席：**林伯謙主任

**出席：**王國良老師、許清雲老師、蘇淑芬老師、鄭明娳老師、鍾正道老師

**列席：**顏晴美秘書、王雅慧助教、陳信妙助教、鄭宇辰會長、余陳恩會長

**請假：**劉玉國老師、陳恆嵩老師

**記錄：**陳信妙

1. **宣讀並確認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：**紀錄確認。

**貳、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**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次別 | 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 | 會議日期：100年12月26日 |
| 案序 | 案由 | 決議 | 執行情形 | 附記 |
| 1 | 討論101學年度進修學士班必選修課程調整案。 | 由系辦製作選票讓學生投票表決，各年級自行投票表達意見。做出統計後，以E-mail通知委員。 | 經由系辦製作選票讓各年級學生自行投票表決，統計結果為：同意：103份、不同意：50份、未回收票：7份。故101學年度調降五年級必修「中國思想史」、「訓詁學」課程至四年級，原四年級選修調至五年級。 |  |
| 2 | 討論本系碩、博士班與日本愛知大學雙聯學制案。 | 配合學校及院的政策，並授權系辦公室依愛知大學授課計劃內容列出抵免對照表。 | 初步擬出學分抵免對照表，連同本系授課計劃表內容一併送愛知大學，俟對方確認可以接受的學分抵免科目後，再另行商討後續事宜。 |  |

**参、主席報告：**

本次課程委員會主要是討論101學年度課程，向委員報告，本系於100年11月7日召開課程委員會會議，通過取消「訓詁學」擋修條件；100年11月21日系務會議則通過調降「訓詁學」擋修分數，由50分調降為40分，文字改為「預修文字學、聲韻學，上下學期平均達40分以上。無法修下學期者，以單學期計。」但教務處意見：本次系務會議決議訓詁學檔修條件分數調降與本校選課辦法牴觸，需於下次系務會議再討論。

**肆、議案討論：**

案由一、討論101學年度各部別必選修科目表。

說明：必選修科目表，因配合未來雙聯學制、大陸短期交流生選課及便利教師選擇單學期休假等因素，儘量開設單學期課程，讓課程在學分總量管制下更多元、有彈性，故有些許調整，將列於必選修科目表未開設之全學年課程調整為單學期，再調查老師是否有開課意願。

決議：

(一)學士班：

 必修科目之調整：

 「中國文學史(一)」，依照9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決議調降為一年級必修課程。

 選修科目之調整：

 1. 新增一年級下學期「影像敘事」課程，學分數為2學分，和「文學與電影」搭配為2/2。

 2. 二年級「民間文學概論」全學年課程更改名稱為單學期2學分「民間文學概論」(2/0)、「臺灣民間故事」(0/2)；三年級「神話與傳說」全學年課程更改名稱為單學期2學分「中國神話」(2/0)、「臺灣原住民神話」(0/2)；四年級「蘇辛詞」全學年課程更改名稱為單學期2學分「東坡詞選」(2/0)、「稼軒詞選」(0/2)、「周姜詞」全學年課程更改名稱為單學期2學分「周邦彥詞選」(2/0)、「姜夔詞選」(0/2)

 3. 二年級「中國文學與佛教」、「台灣文學史」；三年級「現代比較文學」、「禮記」、「中國經學史」、「魏晉玄學」、「宋明理學」、「章回小說選讀」；四年級「尚書」等科目，由全學年4學分(章回小說為單學期3學分)，變更為單學期2學分課程。

(二)進修學士班：

 必修科目之調整：

 「中國思想史」、「訓詁學」，依照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決議調降為進修班四年級必修課程。

 選修科目與日間部同步更新：

 1. 新增二年級「文學創意數位化」(0/2)；五年級「先秦經典與文化創意」(2/0)、「故事書寫」(0/2)、「文化創意與行銷」(2/0)、「文化創意與經營管理」(0/2) 、「數位影音處理」(2/0)、「影像敘事」(0/2)七門課程，學分數皆為單學期2學分

 2. 二年級「民間文學概論」全學年課程更改名稱為單學期2學分「民間文學概論」(2/0)、「臺灣民間故事」(0/2)、「海外華文教育」全學年課程更改名稱為單學期2學分「華語文教學概論」(2/0)；三年級「神話與傳說」全學年課程更改名稱為單學期2學分「中國神話」(2/0)、「臺灣原住民神話」(0/2)；原四年級「蘇辛詞」全學年課程更改為五年級單學期2學分「東坡詞選」(2/0)、「稼軒詞選」(0/2)；「周姜詞」全學年課程更改為五年級單學期2學分「周邦彥詞選」(2/0)、「姜夔詞選」(0/2)

 3. 二年級「中國文學與佛教」、「台灣文學史」；三年級「現代比較文學」、「禮記」、「中國經學史」、「魏晉玄學」、「宋明理學」、「章回小說選讀」；五年級「尚書」等科目，由全學年4學分(章回小說為單學期3學分)，變更為單學期2學分課程。

 4. 原四年級「昭明文選」、「目錄學」、「圖書文獻學」、「現代文學史」、「當代文學理論」、「現代文學批評」、「大眾小說專題」、「陶謝詩」、「古典文學批評」、「編輯學」、「中文實務實習」配合進修部調降五年級必修課至四年級，調升為五年級選修課。

(三)碩博士班：

 1. 博士班全學年「《山海經》與神話專題研究」改為單學期「《山海經》與神話專題研究」及「《山海經》與圖像專題研究」，「現代散文專題研究」改為單學期「現代散文專題研究」(一)、(二)。

 2. 碩士班新增全學年「尚書專題研究」及單學期「文學與性別專題研究」、「宋代詩學研究」、「劇本編創研究」；全學年「杜詩學專題研究」改為單學期「李白詩學專題研究」及「杜甫詩學專題研究」，「詞學專題研究」改為「宋明詞學專題研究」及「清代詞學專題研究」；「六朝小說研究」改為3學分，「唐宋散文研究」、「明清小品研究」改為2學分。

 3. 碩專班新增單學期2學分「杜甫詩學專題研究」、「中國文學現代轉型研究」、「文化詮釋與批判」、「文化研究和治理」、「樂府學專題研究」。

案由二、討論101學年度專兼任教師開課事宜。

說明：依據專兼任教師回報之開課意願調查表安排課程，希望本次會議委員能保留彈性，授權給系辦公室有微調空間。101學年中文系開課上限為671學分，目前開課學分總數統計為674學分(包含中國文學史(一)下調的12學分)，希望穩固學系每學年學分總量。面對接下來的評鑑，對於系上老師授課，會有要求，系上老師應勞役均等，也須按照專業領域開課。

決議：

 1.依教師回覆之開課意願調查表進行檢視，暫訂專任教師授課時數依職級基本鐘點數上下學期平均不超過6小時為最高鐘點原則(日夜間課程合算，但仍須符合學校母法規定，日間部超授鐘點數，上下學期平均以4小時為限);兼任教師授課時數以每學期平均不超過8小時為排課原則，此決議須再提交系務會議討論。

 2.本系博士生畢業後多久不再安排大一國文課程、新學年本系大一國文本校在學、畢業與外校博士生及兼任教師徵詢之優先順序，一併提交系務會議討論。

 3.新開課程應符合教師研究專長，開課一年內若無相關研究成果，下學年不續開。

**伍、臨時動議：**無

**陸、散會**